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通知

各州、市教育体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有关中小学、幼儿园：

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2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以下简称《申报公告》）已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网站发布。为做好我省 2022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州市教育科研部门、各级各类学校高度重视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申报工作，广泛宣传动员，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申报。

二、申请单位和申请人要认真学习、准确把握《申报公告》要求，申报项目要体现鲜明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着力推出代表正确方向、体现国家水准的研究成果。

三、申请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要做好课题申报资格和形式审查工作。重点审核申请人是否具备相应的申报资质、前期研究成果

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并签署明确意见。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将在官网公布资格审查不合格名单，会影响下一年度申报限额指标，请各单位务必认真审核，切实做好管理和服务工作。

四、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仍然实行限额申报，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所有申报项目进行预评审，择优推荐。

五、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试行网络申报，“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中的“项目申报系统”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相关操作详见《申报公告》。申请人可通过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网站（<http://onsgep.moe.edu.cn>）访问平台。

六、网络申报基本流程为：

- （一）申请人所在单位注册，省教育科学规划办审批；
- （二）申请人注册，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批；
- （三）申请人线上填报申请书，导出打印、盖章扫描后上传、提交；
- （四）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核；
- （五）省教育科学规划办审核。

为保证申报工作进行顺利，各申请单位应在平台开放后及时完成单位注册。

七、各申请单位须在 2022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前完成线上申报、审核工作。同时，提交以下纸质材料，以便组织初审。

（一）申报国家重大招标和重点课题需报送《投标书》一式 7 份（原件 1 份，复印件 6 份）。

（二）申报其他类别的课题需报送《申请书》一式 2 份（原件 1 份，复印件 1 份），《活页》3 份。《活页》夹在《申请书》内。

（三）申报数据汇总表（加盖公章）1 份。

上述纸质材料可从申报平台中导出，《申请书》（或《投标书》）须有负责人及成员签名、单位公章，采用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八、各高等学校申报材料由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统一报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办，其他学校申报材料由各州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报送。云南大学按《申报公告》直接向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申报。

邮寄地址：昆明市学府路 2 号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邮 编：650223

省教育科学规划办咨询电话：0871-65026046、65129647

平台系统及技术问题请咨询 400-800-1636

电子信箱：support@e-plugger.com

附件：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



抄送：驻厅纪检监察组。